

证券代码：830902

证券简称：长仪股份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##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元义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，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322,92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90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4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###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朱德雄先生，副总经理黄世强、帅翔予、宋书中先生，公司财务负责人王迪军先生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总结了 2023 年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、2023 年董事会主要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取得的成效，制定了 2024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俞树荣先生和梅淑先女士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编制了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总结了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情况及发表独立意见情况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总结了 2023 年监事会召开会议、工作开展情况，制定了 2024 年监事重点工作计划等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披露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经营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和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在公司财务总监的主持下，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对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基本状况、主要财务指标盈利能力、偿债能力、营运情况、成长性等内容进行了报告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在公司财务总监的主持下，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内容包括：预算编制基础说明、经营计划、经营活动现金收支、筹资、投资、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预算、2024 年财务工作计划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8,898,220.29 元，资本公积金为 29,579,724.90 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数 51,674,000 股，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5,167,400.00 元，占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的 44.86%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勤勉尽责，2023 年年度审计服务良好，现拟决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322,9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
					(%)		(%)
议案 (七)	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 润分配方案 的议案	1,964,121	100%	0	0%	0	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莎莎、尤唯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本次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其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结论：本次会议及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北京中银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《关于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